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确定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由董事长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和《关于聘任由总经理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公告如下：

总经理：李南京先生

副总经理：吴敌先生、陈平绪先生、戴福乾先生、黄河生先生、袁长长先生、杨楚周先生

董事会秘书：戴耀珊先生

财务总监：奉中杰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2021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3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董事会秘书戴耀珊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南京：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党委书记。管理学博士，正高级经济师。1993 年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获广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2 项及“全国石油化工行业劳动模范”、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广东省优秀职工之友”等荣誉称号。

李南京先生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 90,769,754 股，占公司总股本 3.53%，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李南京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吴敌：现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硕士。2010 年加入金发科技，曾任华南二区（深圳）区域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

吴敌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吴敌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陈平绪：现任公司技术总经理兼界面技术研究所所长，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2012 年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博士毕业后加入金发科技。曾任技术研究经理、产品线总经理、技术部部长、产品部副总经理等职务。曾获广东省青年五四奖章，广州市珠江科技新星和广州市高层次人才等荣誉称号。

陈平绪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陈平绪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戴福乾：现任公司华南公司总经理、海南金发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武汉大学管理学硕士，1999 年加入公司。曾任营销中心区域经理、华南运营部部长、武汉金发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现兼任中国包装联合会副会长。

戴福乾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戴福乾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黄河生：现任上海金发、江苏金发总经理，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2000 年加入公司。曾任上海金发区域经理、副总经理。上海市新材料协会副会长、江苏省新材料产业协会副会长、长三角改性塑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曾获上海市十大杰出青商，上海市青浦区领军人才等荣誉称号。

黄河生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黄河生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袁长长：现任公司供应链总经理。中国人民大学国际金融理财专业本科毕业。2009年7月加入公司，曾任金发科技业务经理、部长助理、营销总经理助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曾获广州市十佳青年企业家、广东省新生代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文明使者等荣誉称号。

袁长长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袁志敏先生之子，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 5,202,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袁长长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杨楚周：现任宁波金发董事长兼总经理、新加坡金发董事长。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文学学士，2008年加入金发科技，曾任华南运营部华南三区区域经理、部长助理、副部长、公司董事长助理。兼任中国丙烷脱氢（PDH）工作部主任。

杨楚周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杨楚周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

戴耀珊：现任金发科技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公共事业管理专业本科，管理学学士。2008年加入公司，曾担任人力资源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工会副主席等职务。

戴耀珊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戴耀珊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

奉中杰：现任金发科技财务总监。湖南商学院管理学学士。曾任岳阳林纸集团乌干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金发科技资金主管、广州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和金发科技财务部部长。

奉中杰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奉中杰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